

# 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海珠区发改局围绕深化改革、促进发展、服务民生等工作，创新形式，丰富内容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，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，现将我据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总结如下：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根据工作需要，及时更新调整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，重新指定党组成员分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并配备一名专（兼）职工作人员。以确保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间断开展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依申请公开等以及答复工作都有条不紊的进行中。

（二）严格信息发布。积极宣传发改工作动态信息，提高我区经济工作的透明度，筑牢坚实的发改舆论宣传阵地。加强网上报送信息审批制度建设，凡对外向各类政府网站报送信息，必须经分管业务领导、政务公开领导和局主要领导审批后报送。提升政策类信息发布透明度，接受群众监督。

（三）梳理政务公开渠道。明确政务公开的范围、内容和公开方式，以政府信息公开为抓手，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，今年共发布各类公开信息114条。

（四）突出解读回应工作。围绕政务公开主要目标，积

极保障公众对政府信息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和表达权，突出抓好政策解读和舆情回应等工作。加强对公众舆情的监控与回应。今年来，共受理 12345 热线工单 169 条。

(五) 加强重点领域公开。坚持把群众最关心、最需要了解的“权、钱、人、事”等事项公开作为政务信息公开的重点，结合工作实际，重点突出项目审批、重点工程建设、粮食价费政策、三公经费及预决算等信息公开。通过加强重点领域的政务信息公开，监督和制约行政权力的运行，防止暗箱操作，促进廉政勤政建设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1	0	0	0	0	0	1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8	0	0	0	0	0	8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	0	0	0	0	0	1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2	0	0	0	0	0	2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其他处理	(六)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	总计	11	0	0	0	0	0	1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进步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一是工作的系统性、规范性体现不够明显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计划落实不够积极。二是信息公开发

布的时效性有待提高，公开的内容不全面、不丰富。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不够大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和执行力度，探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方法、新手段、新方式。进一步充实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进一步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围绕局中心工作，抓好促进重大政策发布与解读、重大项目批准、三公经费预决算等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##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本单位 2021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2年1月7日